

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晓玲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，仅涉及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，不涉及项目投资内容和投资规模的改变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9月26日